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2007 年 11 月 29 日下午 2: 00

2、召开地点: 中山市东区起湾北道 16 号中山香格里拉大酒店会议室

3、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 30—11: 30、下午 13: 00—15: 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28 日 15: 00 至 2007 年 11 月 29 日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参加会议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6、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07 年 11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律顾问、独立财务顾问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议案名称

1、《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资产的议案》

3、《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东凤自来水厂资产的议案》

4、《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板芙供水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5、《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6、《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7、《关于吸收合并后中汇集团免于发出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供水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10、《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 1 到 9 内容详见本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 2007 年第 5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议案 10 详见 2007 年 10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 11、12 详见 2007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 2007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吸收合并协议书、资产认购协议书及吸收合并暨新增股份收购资产报告书、独立财务顾问

报告、法律意见书等资料将同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中 1、7、8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除议案 10、11 外，其他议案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股东登记表决方式

（一）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需填好附后的《股东登记表》，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07 年 11 月 26 日—2007 年 11 月 27 日

上午 8：30-12：00，下午 2：30-5：30

3、登记地点：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人持股凭证。

（二）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685；投票简称：公用投票

(3) 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第一、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第二、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 100.00 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以 1.00 元代表第 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00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 案	委托价格（元）
100、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	100.00
1、《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1.00
2、《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资产的议案》	2.00
3、《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资产的议案》	3.00
4、《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板芙供水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4.00
5、《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5.00
6、《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6.00
7、《关于吸收合并后中汇集团免于发出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7.00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议案》	8.00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新增股份收购供水资产有关事项的议案》	9.00
10、《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00
11、《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第三、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第四、投票注意事项

a、股东大会有 12 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一次以价格 100.00 元对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也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单独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b、对同一议案或事项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

为准。

c、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表。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7 年 11 月 28 日 15: 00 至 2007 年 11 月 29 日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程序

1、征集对象

截止 2007 年 11 月 2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征集时间

自 200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07 年 11 月 27 日（正常工作日每日 9:00—17:00，2007 年 11 月 27 日截止至 12:00）。

3、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在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

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中山公用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四）投票统计说明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独立董事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独立董事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穆春

电话：0760-8380018

传真：0760-8380000（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3 楼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28403

2、会议费用：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备查文件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 5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1月10日

附件：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户号	
持有公用科技股份数（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2007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部分行使表决权请特别注明）。

相关资料如下表：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持有公用科技股份数（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	

委托人（签章）：

委托日期：2007 年 月 日